

华商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售时间：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1 日

【重要提示】

1. 华商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25 年 6 月 12 日证监许可[2025]1240 号文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期货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期货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特定投资标的流动性较差风险、启用摆动定价或侧袋机制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带来的风险等，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基金管理人虽然已制定了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但本基金仍将面临资产支持证券所特有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各种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金融衍生品是一种金融合约，其价值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或指数，其评价主要源自于对挂钩资产的价格与价格波动的预期。本基金投资于金融衍生品需承受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本基金可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其他风险。

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参与融资交易的风险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这些风险可能会给基金净值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除承担在境内上市交易股票投资的共同风险外，还将承担与存托凭证、创新企业发行、境外发行人以及交易机制相关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若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下简称“港股通机

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的,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体现为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基金造成的流动性影响。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巨额赎回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的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甚至影响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股停牌等潜在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出现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因此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提前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委托的登记机构技术条件不允许等基金管理人无法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用侧袋机制，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侧袋机制”等有关章节。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简称进行特殊标识，并不办理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

3.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登记机构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华商基金”），基金托管人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基金募集期

本基金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1 日通过各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网点或按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公开发售。

5.募集规模上限

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 80 亿元人民币（不含募集期利息，下同）。基金募集过程中，募集规模接近、达到或超过 80 亿元的，基金可提前结束募集。

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不包括利息，下同）合计超过 80 亿元，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当日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当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6.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需事先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或在各代销机构开立“交易账户”才能办理本基金的认购手续。募集期内代销机构网点和直销机构均可为投资者办理开立基金账户的手续。投资者可在不同销售机构开户，但每个投资者只允许开立一个基金账户。若投资者在不同的销售机构处重复开立基金账户导致认购失败的，基金管理人和代销机构不承担认购失败责任。如果投资者在开立

基金账户的销售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购买本基金，则需要在新销售机构网点办理增开“交易账户”，然后再认购本基金。个人投资者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投资者在办理完开户和认购手续后，应及时到销售网点查询确认结果。

7.在办理基金账户开户的当日可以同时办理基金的认购申请及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手续。

8.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者应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约上或其他障碍。

9.投资者认购基金份额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交付认购款项。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份额，每次认购金额不得低于 1.00 元（含认购费）。认购申请受理完成后，投资者不得撤销。

10.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登记为准。投资者可以在基金成立后到原认购网点打印认购成交确认凭证。

1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 2025 年 7 月 10 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信息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本公司网址(www.hsfund.com)上的《华商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商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2.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址（www.hsfund.com）下载基金业务申请表格和了解本基金发售的相关事宜。

13.对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方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及直销专线电话（010-58573768）咨询购买事宜。对认购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投资者，本公司提供上门服务。

14.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华商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代码：A 类代码：024669；C 类代码：024670。

3.基金的类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基金的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5.基金存续期间：不定期。

6.基金份额初始发售面值：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7.投资目标：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力求对标的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方法及基本面分析进行积极的指数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8.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证 800 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均含存托凭证，下同），其他非标的指数成份股(包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金融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以标的指数（中证 800 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

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9.销售机构

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为直销机构和基金管理人指定的代理销售机构。销售机构详见本公告第七部分第三项。如本次募集期间，新增其他代理销售机构，将在本公司网址公示。

10.募集时间安排

本基金募集期为 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1 日。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税后）；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认购和市场情况提前结束发售，如发生此种情况，基金管理人将会另行公告。另外，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基金募集期的安排也可以适当调整。

二、募集方式及相关规定

1. 募集对象

在募集期内面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2.认购方式与费率

本基金采用金额认购方法，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认购采用前端收费模式，费率按认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或固定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认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认购费率。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相关产品。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1)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区间	A类认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0.10%
50万元（含）以上200万元以下	0.06%
200万元（含）以上500万元以下	0.03%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2) 其他投资者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区间	A类认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0%
50万元（含）以上200万元以下	0.6%
200万元（含）以上500万元以下	0.3%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3.募集资金利息的处理方式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认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采用金额认购、全额预缴的原则。

A 类基金份额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A 类基金份额计算公式为：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 / (1 + \text{认购费率})$$

$$\text{认购费用} = \text{认购金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text{认购份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 / \text{基金份额初始发售面值}$$

$$\text{对于适用固定金额认购费的认购：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费用}$$

C 类基金份额计算公式为：

$$\text{认购份额} = (\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 / \text{基金份额初始发售面值}$$

上述计算结果(包括基金份额的份数)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

某投资人（非养老金客户）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如果认购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 5 元，则其可得到的 A 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text{净认购金额} = 10,000 / (1 + 1.0\%) = 9,900.99 \text{ 元}$$

$$\text{认购费用} = 10,000 - 9,900.99 = 99.01 \text{ 元}$$

$$\text{认购份额} = (9,900.99 + 5) / 1.00 = 9,905.99 \text{ 份}$$

即：投资人（非养老金客户）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加上认购资金在认购期内获得的利息，可得到 9,905.99 份 A 类基金份额。

例：

某投资人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如果认购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 5 元，则其可得到的 C 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text{认购份额} = (10,000 + 5) / 1.00 = 10,005.00 \text{ 份}$$

即：投资人投资 10,000 元认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加上认购资金在认购期内获得的利息，可得到 10,005.00 份 C 类基金份额。

5. 募集期间的资金与费用

(1)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应当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2) 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三、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注意事项

1. 投资者可通过华商基金直销中心和本基金的代销机构所指定的销售网点办理基金业务。

2. 投资者在提交认购申请之前必须事先开立“资金账户”、“基金账户”。

（二）华商基金直销中心办理程序

1. 华商基金直销中心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9 层。

2. 受理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1）直销柜台

受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00-17：00（周六、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电子直销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系统 www.hsfund.com、微信交易系统微信号：hsfund 以及华商基金 APP）

受理时间：7*24 小时可提交开户及认购申请。认购期内 T 日（T 为交易日）17：00 前提交的申请作为 T 日的申请受理；认购期内 T 日 17：00 后以及周六、周日、法定节假日提交的申请视同为下一交易日（即 T+1 日）的申请受理。

3. 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

（1）个人投资者通过华商基金直销柜台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居民身份证、户口本、台胞证等）及签字复印件正反两面。

2）委托他人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及代办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其签字复印件正反两面。

3）本人有效银行账户签字复印件正反两面。

4）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类业务申请表》。

5）如需采用远程服务办理业务，需签订《委托服务协议》。

6）本人填写并签字的《个人风险测评问卷》。

7）本人填写并签字的《风险匹配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

8）本人填写并签字的《风险揭示书》。

9) 本人填写并签字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10) 其他直销机构所需资料。

注：其中有效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2) 个人投资者在电子直销交易系统办理开立基金账户时须准备下列材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信息（居民身份证、户口本等）。

2) 基金管理人已开通支持电子直销交易的银行借记卡或第三方支付账户。

(3) 机构投资者通过华商基金直销柜台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 企业应提供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类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印鉴。

3) 填妥的《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

4) 《机构风险测评问卷》（加盖公章）。

5) 《风险匹配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加盖公章）。

6) 《机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7) 《机构预留印鉴卡》一式两份。

8) 提供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加盖公章）。

9) 提供经办人、法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两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提供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两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1) 提供企业相关业务资质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2) 《风险揭示书》（加盖公章）。

13) 填妥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如为消极非金融机构需同时填写《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14) 产品户开立账户需提供产品备案函等相关资料。

15) 填妥的《非自然人客户身份识别尽职调查》。

16) 其他直销机构所需资料。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

4. 投资者提交认购申请

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须准备以下资料：

- (1) 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类业务申请表》；
- (2) 提交认购申请当日交易时间内的银行划款凭证；
- (3) 其他直销机构所需资料。

注：如投资者通过电子直销交易系统提交认购申请，认购资金将被实时划出，且基金认购不支持撤单。

5. 投资者认购资金的划拨

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专户：

(1) 账户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二环支行
银行账号：0136014040000047

(2) 账户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官园支行
银行账号：0200098219067040896

(3) 账户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94000053003828

(4) 账户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91010078801300004735

6. 注意事项

(1) 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2) 对于公司新发基金产品，为保证认购确认成功，投资人的认购资金应保证在提交认购申请的当日全额到账，到账截止时间为 17:00，提前汇至直销专户的款项不计任何利息。

(3) 汇款人名称或缴款人名称与基金账户开户人姓名必须一致。

(4) 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合同生效后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子直销交易系统查询。

（三）代销机构

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办理开立基金账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清算与交割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登记机构（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募集结束后完成过户登记。

五、退款

1.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进行认购时产生的无效认购资金，将于基金结束募集后的 7 个工作日内退回至投资者原交易预留支付渠道。

2.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进行认购时产生的无效认购资金的退款时间和方式详见各代销机构业务规则。

3.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未达到基金合同生效条件，或设立募集期内发生使基金合同无法生效的不可抗力，则基金募集失败。

如本基金募集失败，需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基金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税后）。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一）验资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二）合同生效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

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七、本次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法定代表人：苏金奎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成立时间：1997 年 4 月 10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660359.0792 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7]64 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2]1432 号

客服电话：95574

公司网址：<https://www.nbcb.com.cn/>

（三）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直销中心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9 层

直销电话：010-58573768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传真号码：010-58573737

公司网址: www.hsfund.com

(2) 电子直销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系统 www.hsfund.com、微信交易系统微信号: hsfund 以及华商基金 APP。

2. 代销机构:

(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 9 号华远企业号 D 座三单元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客服电话: 95397

公司网址: www.tpyzq.com

(2)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办公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19 楼

法定代表人: 祁建邦

客服热线: 95368

公司网址: www.hlzqgs.com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成

客服电话: 95587、4008-888-108

公司网址: www.csc108.com

(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洪

客服电话: 95538

公司网址: www.zts.com.cn

(5)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4601-L4608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04、18 层至
21 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客服电话:95532

公司网址：www.ciccwm.com

(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刘正斌

客服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cjsc.com

(7)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控股中心 19、22、23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控股中心 19、22、23 层

法定代表人：崔洪军

客服电话：95564

公司网址：www.ykzq.com

(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晟

客服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9)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3 号高德置地广场 E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王达

客服电话：95322

公司官网：www.wlzq.cn

(10)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14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14 层

法定代表人：窦长宏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https://www.citicsf.com>

(1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霍达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公司网址：www.cmschina.com

(1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13)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 A 座 11-21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德胜尚城 E 座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客服电话：95381

公司网址：www.sczq.com.cn

(1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张伟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15)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怡里

客服电话：400-666-1618、95573

公司网址：www.sxzq.com

(16)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肖海峰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sd.citics.com

(17)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办公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范力

客服电话：95330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

(18)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客服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 stock.pingan.com

(19)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剑锋

客服电话：95386

公司网址: www.njq.com.cn

(20)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 901 室（部位：自编 01），1001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服电话：95396

公司网址: www.gzs.com.cn

(21)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 7-9 层

法定代表人：葛小波

客服电话：95570

公司网址: www.glsc.com.cn

(22)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 833 号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客服电话：956007

公司网址: www.jhzq.com.cn

(23)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客服电话：95584

公司网址：www.hx168.com.cn

(2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客服电话：95536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25)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段文务

客服电话：95517

公司网址：www.sdicsc.com.cn

(26)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子实路 1589 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大楼

法定代表人:刘朝东

客服电话：956080

公司网址:www.gszq.com

(27)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2 幢 1 层 A211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2-18 层

法定代表人：张海文

客服电话：95390

公司网址：www.hrsec.com.cn

(28)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服电话：95310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29)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客服电话：400-8888-993

公司网址：www.dxzq.net

(30)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客服电话：95582

公司网址：www.west95582.com

(31)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30 楼

法定代表人：陈照星

客服电话：95328

公司网址：www.dgzq.com.cn

(3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客服热线：95360

公司网站：www.nesc.cn

(33)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安志勇

客服电话：956066

公司网址：www.bhzq.com

(34)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万松街道青年路 278 号中海中心 32F-34F

客服电话：95305-8

电话网址：www.huayuanstock.com

(3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章知方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licaike.hexun.com

(36)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 47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2 号绿地紫峰大厦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公司网址：www.huilinbd.com

(37)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6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滨南路 1226 号诺亚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卫国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38)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岛 1 号楼 7 层 710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写字楼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峰

客服电话：400-021-8850

公司网址：www.harvestwm.cn

(39)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jin.com

(40)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葵路 118 号 3 层 B 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葵路 118 号 3 层 B 区

法定代表人：姚杨

客服电话：021-20538880

官方网址：www.zdt.fund

(41)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00 号 2719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 33 层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om

(42)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 4 层 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D 座 401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0555728

公司网址: www.hcfunds.com

(43)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1102 单元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1102、1103 单元

法定代表人: 张俊

客服电话: 021-20292031

公司网址: www.wg.com.cn

(44)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 TEO WEE HOWE

客服电话: 400-684-0500

公司网址: www.ifastps.com.cn

(45)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 769 号 1807-3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00 号普天软件园二期 C5 幢

法定代表人: 金佶

客服电话: 021-34013999

公司网址: www.hotjijin.com

(46)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 30 层 3001 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翔

客服电话: 400-820-5369

公司网址: www.jiyufund.com.cn

(47)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 6 号楼 15 层 15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融新科技中心 C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李楠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48)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 1105 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谔

客服电话：400-080-8208

公司网址：<https://www.licaimofang.cn/>

(49)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
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8 号楼新浪总部大厦

法定代表人：穆飞虎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www.xincail.com

(5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戴彦

客服电话：95357

公司网站：<http://www.18.cn>

(51)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 1988 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 2-241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泓晟国际中心 18 层

法定代表人：戴晓云

客服电话：010-59013825

公司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52)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1500 号 8 层 M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简梦雯

客服电话：021-50712782

公司网址：www.520fund.com.cn

(53)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 18 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吴强

客服电话:952555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5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四层 12-13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四层 12-13 室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55)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36 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 2 栋 3703-A

办公地址：北京丰台丽泽商务区平安幸福中心 b 座 31 层

法定代表人：张斌

客服电话：400-066-1199 转 2

公司网址：<http://www.xinlande.com.cn>

(56)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5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6211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500 号华润时代广场 10F、11F、14F

法定代表人：陶怡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58)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 118 号 16 层 1611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 118 号 16 层 1611

法定代表人：张莲

客服电话：400-012-5899

公司网址：www.prolinkfund.com

(59)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116、128 号 7 楼层（名义楼层，实际楼层 6 层）0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16 号大华银行大厦 703

法定代表人：郑新林

客服电话：021-68889082

公司网址：www.weonefunds.com

(60)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77 号黄龙国际中心 E 座

法定代表人：王珞

客服电话：95188-8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6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 900 弄 15 号 52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溧阳路 735 号 2 幢 3 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

(62)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11 层 1105

法定代表人：杨健

公司网址：www.jianfortune.com

客服电话：400-673-7010

(63)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客服电话：400-817-5666

公司网址：www.amcfortune.com

(64)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5 楼

503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503

法定代表人：温丽燕

客服电话：4000-555-671

公司网址：<http://www.hgccpb.com/>

(65)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06-13 室

法定代表人：马金

客服电话：4008032733

公司网址: www.ajwm.com.cn

(66)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 118 号 10 层 120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 118 号 10 层 1206

法定代表人: 彭浩

客服电话: 4000048821

公司网址: www.taixincf.com

(67)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 203 号 4 楼南部 407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1111 弄 1 号中企国际金融中心 A 座 10 楼

法定代表人: 栗旭

客服电话: 400-168-1235

公司网址: www.luxxfund.com

(68)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院 6 号楼 712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经济日报社综合楼 A 座 712 室

法人代表: 梁蓉

客服电话: 010-66154828-8032

公司网址: www.5irich.com

(69)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 277 号 1 号楼 1203、1204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 277 号 1 号楼 1203、1204 室

法定代表人: 黄欣

客服电话: 4006767523

公司网址: <https://www.zhongzhengfund.com>

(70)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19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19 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英

客服电话：400-610-5568

公司网址：www.boserawealth.com

(71)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9 号楼 701 内 09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9 号楼 701 内 09 室

法定代表人：肖伟

客服电话：400-080-5828

公司网址：<https://mobile.licai.com/licai/public/channel>

(四) 登记机构

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法定代表人：苏金奎

电话：010-58573571

传真：010-58573580

联系人：董士伟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五)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办公地：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刘佳、姜亚萍

联系人：刘佳

(六)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珊珊、王蕊
联系人：王珊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0 日